

# 杨凌示范区法学会文件

杨法会发〔2021〕3号

---

## 转发陕西省法学会《关于第四届“法治陕西论坛”征文的通知》的通知

示范区法学会各会员单位：

现将陕西省法学会《关于第四届“法治陕西论坛”征文的通知》（陕会发〔2021〕7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按照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积极参与。

各单位论文电子版请务必于8月15日前发送至杨凌示范区法学会邮箱：[yanglingfxh@163.com](mailto:yanglingfxh@163.com)，由示范区法学会统一报送至论坛组委会。

联系人：徐利

电话：87038523

(此页无正文)



# 陕西省法学会文件

陕会发〔2021〕7号

---

## 陕西省法学会 关于第四届“法治陕西论坛”征文的通知

各市法学会、杨凌示范区法学会、韩城市法学会，各研究会和各团体会员单位：

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推动我省法学研究事业繁荣发展，发挥智库作用，省法学会拟于2021年10月在西安举办第四届“法治陕西论坛”，论坛由省法学会、西北大学和西北政法大学联合主办，西北政法大学法治陕西建设协同创新中心和西北大学法学院等单位承办。现将征文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论坛主题

1.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引法治陕西建设。
2. 用法治思维为新时代陕西追赶超越保驾护航。

## 二、征文要求

1. 征文范围。法学法律工作者均可撰写论文参与。
2. 题目题材。具体题目围绕主题自拟，题材可以是论文，也可以是调研报告等。

3. 政治要求。论文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要结合本地经济社会发展和地方法治建设的实际，特别要注重应用性、实效性和针对性。

4. 论文字数。论文字数控制在 5000 - 15000 字之间，无著作权争议，符合国家保密法律规定。

5. 论文体例。统一使用 Word 文本，标题采用宋体三号，正文采用宋体小四号；注释全部采用脚注“①、②、③……”；文中标题按“一、（一）、1……”规则进行排列；参考文献置于文末。在论文左上角标注“第四届法治陕西论坛征文”字样。在论文标题之后、正文之前，注明作者的姓名，并在首页脚注注明作者简介（包括单位、职务、职称）。正文后附作者联系方式（电话、电子信箱）。

6. 截止时间。征文截止日期 2021 年 8 月 20 日，逾期不再受理。

## 三、论文评奖

1. 收集到的论文由省法学会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并进行学术

不端审查，学术不端审查复制率不得超过30%。拟评选出一等奖10名，二等奖15名，三等奖20名，优秀奖30名，优秀组织奖10名。

2.论坛组委会将邀请部分获奖论文作者参加论坛大会，并在大会上进行交流发言。对获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的论文作者颁发荣誉证书，对优秀组织单位颁发组织奖。

#### 四、成果转化

获奖论文（调研报告）将择优编辑成《法学研究成果要报》，报省委领导和有关单位。

#### 五、其他事项

论文电子稿请发电子邮箱，邮件标题请注明“第四届法治陕西论坛”字样。各市法学会请将论文汇总后集中提交。

联系人：陈 杰

电 话：029—87452629 13572098880

邮 箱：yjb@sxsfxh.org.cn





---

陕西省法学会综合部

2021年5月6日印发

---